

院所系組		水圈學院 水產食品科學系碩士班		
組別		不分組		
身分別		一般生		
招生名額		12		
特殊報考資格		<p>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</p> <p>※招生名額：至多 1 名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及應繳交證明文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曾獲大學榮譽學位者。(榮譽學位證書) 2.現(曾)任股票上市、上櫃公司經理級以上主管職務 2 年以上。(服務證明) 3.現(曾)任單一公司資本額一千萬以上公司負責人或總經理職務 2 年以上。(公司登記證或服務證明) 4.曾獲個人專業領域之相關國內外重要競賽獎項者。(得獎證明) 5.現(曾)任非營利組織(包含社團法人、財團法人)負責人或為主要業務執行人員(正、副理事長、董事長、秘書長、總幹事)職務 2 年以上。(服務證明) 6.現(曾)於中央或地方政府機關任職，官等為簡任、特任或比照政務官職務，職等至少為 10 職等以上。(服務證明) 7.(1)本人擁有食品相關專利(專利證明)或(2)本人擁有食品相關發明作品，曾在國際發明展得獎，例如日內瓦國際發明展、紐倫堡國際發明展、匹茲堡國際發明展或臺灣創新技術博覽會(原臺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)獲得金牌者(得獎證明)。 <p>※審查方式：經本系所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審查，並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始得以該同等學力報考入學考試。</p> <p>※入學後輔導機制：研究生尚未確定指導教授之前，由系主任擔任班導師，協助處理學習事務；待研究生確定指導老師後，由指導教授瞭解該生研究方向，並給予研究方法的指導及加強論文撰寫。</p>		
甄試項目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自傳。 2.碩士學習及生涯規劃書乙份。 3.證明自己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影本。 4.畢業證書影本(應屆畢業生交學生證影本)。 5.歷年成績單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 	
	第二階段	面試	113 年 11 月 10 日(日)辦理面試，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
成績計算		甄試項目		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佔總成績比例 40%
同分參酌順序		第二階段	面試	60%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系不採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，所有考生皆須參加第一階段資料審查及第二階段面試。 2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 		
諮詢服務		07-3617141 轉分機 23628 吳小姐		
備註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上課地點：楠梓校區。 2.面試含專業英文閱讀測驗。 		